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收益(人民幣千元)	10,537,962	9,235,733	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937,648	804,848	17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2.59	10.99	15
攤薄(人民幣分)	11.48	9.96	15
銷售量(台)	213,381	195,734	9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重列)	
總資產(人民幣千元)	24,177,430	23,974,343	1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人民幣千元)	8,889,682	8,021,882	11
現金淨額(人民幣千元)(附註1)	362,591	493,664	-27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	1.19	1.08	10

附註：

- 現金淨額指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債務總額(即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
-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中，各董事議決不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中期業績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等中期業績已經完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出任委員會主席)所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京都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收益		10,537,962	9,235,733
銷售成本		<u>(8,703,617)</u>	<u>(7,487,314)</u>
毛利		1,834,345	1,748,419
其他收入	4	628,471	583,097
分銷及銷售費用		(591,662)	(493,062)
行政費用		(453,855)	(448,383)
以股份付款		(78,302)	(162,390)
財務費用	5	(100,841)	(116,3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u>(1,233)</u>	<u>(7,302)</u>
稅前溢利		1,236,923	1,104,025
稅項	6	<u>(206,029)</u>	<u>(192,052)</u>
本期間溢利	5	<u>1,030,894</u>	<u>911,973</u>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37,648	804,848
非控股權益		<u>93,246</u>	<u>107,125</u>
		<u>1,030,894</u>	<u>911,973</u>
每股盈利			
基本	8	<u>人民幣12.59分</u>	<u>人民幣10.99分</u>
攤薄	8	<u>人民幣11.48分</u>	<u>人民幣9.96分</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1,030,894	911,973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已確認之匯兌差額	11,909	(26,964)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1,042,803</u>	<u>885,009</u>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49,557	777,884
非控股權益	93,246	107,125
	<u>1,042,803</u>	<u>885,009</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380,064	5,467,494
無形資產	10	1,864,070	1,448,593
商譽		6,222	6,222
於聯營公司權益	11	40,38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41,308	1,367,701
		9,832,044	8,290,010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8,077	33,782
存貨	12	1,325,600	986,5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8,217,689	9,912,961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62	12,947
待售金融資產		—	100,000
可收回稅項		1,062	2,3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8,188	242,5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42,608	4,393,075
		14,345,386	15,684,33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9,508,921	10,508,069
稅項		152,020	173,591
銀行借款(有抵押)	16	2,153,682	1,096,669
		11,814,623	11,778,329
流動資產淨值		2,530,763	3,906,0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362,807	12,196,01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39,497	139,279
儲備		8,750,185	7,882,603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		8,889,682	8,021,882
非控股權益		1,149,041	1,055,795
權益總額		10,038,723	9,077,677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	1,504,495	1,483,012
長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16	730,028	1,562,312
遞延稅項		89,561	73,013
		2,324,084	3,118,337
		12,362,807	12,196,0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稅前溢利		1,236,923	1,104,025
按非現金項目調整		504,879	541,65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741,802	1,645,677
營運資金變動淨額		(197,392)	(82,582)
營運所得現金		1,544,410	1,563,095
已付所得稅		(209,856)	(93,102)
經營業務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334,554	1,469,993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604,466)	(338,445)
增加無形資產		(337,971)	(236,346)
增加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022)	(14,0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463	100,914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6,127	—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所得款項		6,174	—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變動		(65,606)	70,53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34,44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19	(398,023)	—
投資聯營公司		(41,613)	—
出售待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00,195	—
已收利息		20,775	19,66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98,967)	(532,146)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7	(170,416)	(148,352)
非控股股東注資		—	153,612
行使認股權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357	39,354
借款所得款項		561,045	907,000
償還借款		(336,186)	(531,638)
其他融資活動		(54,524)	(369,66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0,276	50,31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45,863	988,16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393,075	4,498,1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70	(4,13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42,608	5,482,1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除非另有所指，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零年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料將會於二零一一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新訂／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指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乃有關且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財務期間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除下文所載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法無重大影響。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修訂

該項修訂澄清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年度財務報表開始之狀況變化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相關之若干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反映該等經修訂之披露要求(如適用)。

(b) 會計政策變動

期內，本集團改變其政府補助會計政策。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現已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除，並於其後按資產可使用期限減少折舊費用後於損益表確認。在會計政策改變

前，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已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助及按資產可使用期限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政府補助收入(包含於其他收入)。

管理層相信遞延政府補助之新分類方法對本集團該等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作出更恰當之呈列。

該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被追溯入賬，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重列。該項變動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311,776	329,2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4,959	34,959
遞延政府補助減少	276,817	294,29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減少	17,480	—
折舊費用減少	17,480	—

(c) 應用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二零一一年)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撥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權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³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

與獨立財務報表相關之要求維持不變，並包含於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內。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其他部份已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已就遵從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變動作出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尤其是就收取合約現金流目的以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且有關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完結時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其後會計期間完結時之公允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主要變動乃與指定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有關。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所有指定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的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表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允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表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透過引入適用於所有實體並以控制權為基礎之劃一綜合模式，而不論投資對象性質為何(即不論實體乃透過投資者之投票權或其他常見於特殊目的實體之合約安排控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之合併指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控制權取決於1)投資者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2)投資者有否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活動而承受可變回報風險或擁有相關權利；以及3)投資者能否控制投資對象以影響回報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乃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准許公允值計量或公允值計量披露(及以公允值為基礎之計量(例如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或該等計量披露)時應用，惟若干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要求公允值按「公允值等級制度」披露。該等級制度將估值技術使用之輸入分類為三個等級。該等級制度將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列為最高等級，並將不可觀察輸入列為最低等級。倘計量公允值使用之輸入分類為公允值等級制度之不同等級，則公允值計量獲全數分類為最低等級之等級，有關輸入對全數計量相當重要。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列報以下兩個呈報分類。以下呈報分類概無合併經營分類。

汽車及相關零部件：生產及銷售汽車、汽車零件及相關汽車部件(不包括變速器)。

變速器：生產及銷售變速器。

呈報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及上文附註2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惟並無就集團開支、董事酬金、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所得稅開支作出分配。分類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集團資產除外。此乃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分類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客戶收取之費用定價。有關本集團之呈報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及 相關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變速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撤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外部客戶 分類間	10,122,494 6,874	415,468 178,116	- -	- (184,990)	10,537,962 -
分類收入總額	<u>10,129,368</u>	<u>593,584</u>	<u>-</u>	<u>(184,990)</u>	<u>10,537,962</u>
分類業績	1,421,759	(14,327)	-	-	1,407,432
利息收入	18,925	1,670	180	-	20,775
財務費用	(54,302)	-	(46,539)	-	(100,8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	(89,210)	-	(89,2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233)</u>	<u>-</u>	<u>-</u>	<u>-</u>	<u>(1,233)</u>
稅前溢利					1,236,923
所得稅開支					<u>(206,029)</u>
本期間溢利					<u>1,030,894</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汽車及 相關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變速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2,782,576	1,220,873	225,588	(91,987)	24,137,050
於聯營公司權益	40,380	-	-	-	40,380
總計	<u>22,822,956</u>	<u>1,220,873</u>	<u>225,588</u>	<u>(91,987)</u>	<u>24,177,430</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汽車及 相關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變速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外部客戶	8,968,740	266,993	-	-	9,235,733
分類間	2,374	221,029	-	(223,403)	-
分類收入總額	<u>8,971,114</u>	<u>488,022</u>	<u>-</u>	<u>(223,403)</u>	<u>9,235,733</u>
分類業績	1,362,000	20,239	-	-	1,382,239
利息收入	17,616	1,935	113	-	19,664
財務費用	(69,854)	(1,416)	(45,084)	-	(116,35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	(174,222)	-	(174,22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7,302)	-	-	-	(7,302)
稅前溢利					1,104,025
所得稅開支					(192,052)
本期間溢利					<u>911,973</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重列)

	汽車及 相關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變速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22,970,467</u>	<u>804,156</u>	<u>258,712</u>	<u>(58,992)</u>	<u>23,974,343</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0,775	19,664
出售待售金融資產收益	195	—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22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842	—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收益	2,100	—
出售廢料收益	32,686	28,196
購買次等物料之賠償收入淨額	17,018	14,389
租金收入	6,019	3,853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	534,748	510,639
雜項收入	12,866	6,356
	628,471	583,097

附註：政府補助收入主要為政府就研發活動無條件或已達成有關條件提供之現金補助。

5.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		
財務費用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46,317	44,898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	54,303	71,377
已付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利息開支	221	79
財務費用總額	100,841	116,35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07,691	343,4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274	26,787
以股份付款之確認	78,302	162,390
員工成本總額	522,267	532,585
其他項目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	8,703,617	7,487,314
折舊	282,032	211,94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049	16,804
無形資產攤銷	51,530	43,829
研發費用	30,577	47,794
分類為持作買賣之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持作買賣上市投資)未變現虧損	785	26

附註：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經營租賃支出及研發費用，數額亦已計算於就該等費用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額內。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8,061	175,016
— 其他海外稅項	1,416	1,16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0,137	(5,154)
	<u>189,614</u>	<u>171,026</u>
遞延稅項	16,415	21,026
	<u>206,029</u>	<u>192,052</u>

由於本集團屬下各公司期內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有權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可於隨後三年獲減免50%稅款。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有關所得稅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就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7. 已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港幣0.026元(二零一零年：每股港幣0.023元)之末期股息已於本期間支付予本公司股東，合共約為人民幣170,41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8,352,000元)。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937,648,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04,848,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445,302,190股(二零一零年：7,324,626,721股)，計算如下：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7,440,755,450	7,310,855,450
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之影響	4,546,740	13,771,271
	<u>7,445,302,190</u>	<u>7,324,626,721</u>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45,302,190</u>	<u>7,324,626,721</u>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983,96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49,746,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573,189,187股(二零一零年：8,530,697,833股)，計算如下：

(i)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937,648	804,848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實際利息之除稅後影響	46,317	44,898
	<u>983,965</u>	<u>849,746</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983,965</u>	<u>849,746</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445,302,190	7,324,626,721
視作轉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	1,004,069,387	998,484,894
視作行使認股權證之影響	88,025,505	101,145,065
視作根據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35,792,105	106,441,153
	<u>8,573,189,187</u>	<u>8,530,697,833</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680,28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65,268,000元)，不包括載列於附註19透過收購附屬公司之金額。

10. 無形資產

期內，透過收購及就開發成本撥充資本添置約人民幣316,68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16,144,000元)之無形資產，不包括載列於附註19透過收購附屬公司之金額。

11.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佔資產淨值	122,198	81,818
商譽	18,182	18,18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0,000)	(100,000)
	<u>40,380</u>	<u>-</u>
代表：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非上市	41,613	-
於海外上市	197,788	197,788
	<u>239,401</u>	<u>197,788</u>
應佔收購後之虧損及儲備	(99,021)	(97,788)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0,000)	(100,000)
	<u>40,380</u>	<u>-</u>
上市投資公允值	<u>30,142</u>	<u>36,714</u>

本集團於英國錳銅控股有限公司(「英國錳銅控股」)之權益為19.97%，而本集團透過於英國錳銅控股董事會提名代表之權力對其保持重大影響力。經考慮英國錳銅控股之股份市值大幅下跌以及英國錳銅控股之預期未來溢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去年所作減值並未撥回。

期內，本集團分別以人民幣39,027,000元及人民幣2,586,000元於萬都(寧波)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萬都」)及寧波帝寶交通器材有限公司(「寧波帝寶」)投資35%及18%股本權益。萬都及寧波帝寶均從事研究、生產、營銷及銷售汽車零件及相關部件。本集團透過於寧波帝寶董事會提名代表之權力對其保持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906,701	751,128
負債總額	(457,356)	(405,850)
資產淨值	<u>449,345</u>	<u>345,278</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u>122,198</u>	<u>81,81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u>400,568</u>	<u>339,604</u>
聯營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12,889)</u>	<u>(42,194)</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期間業績	<u>(1,233)</u>	<u>(7,302)</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英國錳銅控股之權益已減至零。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確認其後英國錳銅控股產生之虧損。

12. 存貨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成本值：		
原材料	615,047	487,777
在製品	288,550	195,721
製成品	422,003	303,097
	<u>1,325,600</u>	<u>986,595</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1,059,548	962,228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		535,369	487,846
		<u>1,594,917</u>	1,450,074
應收票據	(b)	4,314,025	6,073,987
		<u>5,908,942</u>	7,524,06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予供應商之預付款			
– 第三方		130,467	214,367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		1,086,907	1,382,045
		<u>1,217,374</u>	1,596,412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331,875	298,316
公用設施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1,049	494,172
		<u>2,290,298</u>	2,388,9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c)	18,449	–
		<u>2,308,747</u>	2,388,900
		<u>8,217,689</u>	<u>9,912,961</u>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中國國內貿易客戶平均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中國國內貿易客戶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705,907	588,080
61至90日	42,840	55,170
超過90日	214,482	144,354
	<u>963,229</u>	<u>787,604</u>

本集團給予海外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則可能超過一年。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海外貿易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79,183	277,491
61至90日	118,914	47,070
91至365日	262,469	244,848
超過一年	71,122	93,061
	<u>631,688</u>	<u>662,470</u>

(b) 應收票據

所有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主要為自第三方收取之票據，用以支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均獲於中國具穩固地位之銀行擔保，並於結算日後六個月或以內到期。

(c)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指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收款項。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4.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份及計入本公司股權之換股權。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於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後，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根據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之規定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由人民幣1.66元(相當於港幣1.8894元)變更為人民幣1.651元(相當於港幣1.8742元)。

可換股債券於期／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部份		
承前賬面值	1,488,725	1,449,150
應計實際利息費用	46,317	90,941
期／年內已付利息	-	(51,366)
	<u>1,535,042</u>	<u>1,488,725</u>
負債部份由下列項目代表：		
可換股債券	1,504,495	1,483,012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累計利息	30,547	5,713
	<u>1,535,042</u>	<u>1,488,725</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之本金為人民幣1,671,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1,000,000元)。

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份，負債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於權益呈列為可換股債券儲備。初步確認時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為6.582厘。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之贖回權計入負債部份而非分別確認。負債部份按攤銷成本計量。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4,895,678	4,619,345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		510,454	728,792
	(a)	5,406,132	5,348,137
應付票據			
– 第三方		708,662	10,000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		–	325,164
	(b)	708,662	335,164
		6,114,794	5,683,301
其他應付款項			
預收客戶款項			
– 第三方		1,280,297	2,739,679
– 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		544,037	15,680
		1,824,334	2,755,359
未達成有關條件之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		99,947	434,11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718,718	609,340
預提僱員薪金及福利		134,700	198,787
營業及其他稅項		176,077	205,6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2,467	612,347
		3,236,243	4,815,555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c)	7,884	9,21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d)	150,000	–
		3,394,127	4,824,768
		9,508,921	10,508,069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日	4,215,399	4,464,062
61至90日	669,327	625,890
超過90日	521,406	258,185
	<u>5,406,132</u>	<u>5,348,137</u>

貿易應付款項並無附帶利息。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

(b) 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票據於一年內到期。

(c)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以年利率2.78厘至3.16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厘至5.56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d)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6.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集團資產抵押之銀行貸款	1,340,910	1,560,381
最終控股公司擔保之銀行貸款	1,397,000	931,000
其他銀行貸款	145,800	167,600
	<u>2,883,710</u>	<u>2,658,981</u>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應按以下方式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2,153,682	1,096,669
第二年	415,028	845,417
第三至第五年內	315,000	716,895
	2,883,710	2,658,981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2,153,682)	(1,096,669)
	730,028	1,562,312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00,000,000	246,72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2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310,855,450	136,993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48,800,000	85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359,655,450	137,852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81,100,000	1,42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440,755,450	139,279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2,390,000	21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7,453,145,450	139,497

期內，認股權獲行使，以代價約人民幣10,357,000元認購本公司12,390,000股普通股，其中約人民幣218,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額人民幣10,139,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行使認股權後，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所載會計政策從認股權儲備轉撥人民幣1,955,000元至股份溢價賬。

18. 認股權證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若干投資者發行299,526,900份認股權證，所有認股權證之認購價為港幣1元。該等認股權證可兌換為每股港幣0.02元之已繳足本公司普通股，其初步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2.0262元(相當於港幣2.3元)，可視乎若干情況予以調整。於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後，認股權證之行使價將根據認股權證規定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由人民幣2.0148元(相當於港幣2.2871元)調整至每股人民幣1.9986元(相當於港幣2.2687元)。該等認股權證自認股權證發行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起至認股權證發行滿五週年止任何時間可部份或全數行使，並可自由轉讓，惟須以最少每批250,000份認股權證進行。該等認股權證已分類為本公司股本工具。

期內，概無已發行認股權證獲行使。

19.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收購寧波遠景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寧波遠景」)及山東吉利變速器有限公司(「山東吉利」)全部權益。現金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437,3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緊隨完成收購後，山東吉利獲進一步注資人民幣80,000,000元。收購寧波遠景及山東吉利於期內完成。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佈。

寧波遠景及山東吉利於收購日期並無從事任何經營活動，且無足夠人員及所有所需廠房及設備以準備生產，故收購以購買資產及負債入賬，並無確認任何商譽。

於收購日期收購寧波遠景及山東吉利所收購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1,776
無形資產	155,8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94,0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1,038
存貨	7,73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9,3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42,365)
	<u>457,342</u>
總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u>457,342</u>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所支付現金代價	457,342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59,319)
	<u>398,023</u>

20. 比較數字

與關連方的結餘相關比較數字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期內中國宏觀經濟狀況不明朗及小型汽車的稅務優惠於二零一零年年底屆滿，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業績與先前預期大致相符。本集團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共售出213,381台汽車，銷售量較去年同期上升9%，已達到本集團全年目標銷售量480,000台的44%。總收入增加14%至人民幣105.38億元，反映了期內銷售量的穩定增長及產品組合的持續改善。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溢利上升17%至人民幣9.38億元，乃由於期內收入增長、向僱員以股份付款的費用較上年同期為低，及對行政費用的有效控制，遠遠抵銷了較低溢利率及較高分銷及銷售費用所致。全面攤薄每股盈利(每股盈利)上升15.3%至人民幣11.48分。減除有關確認向僱員以股份付款的非現金開支外，該調整股東應佔溢利上升5%至人民幣10.16億元。

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DSI Holdings Pty Limited (「DSIH」)的業績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持續穩定改善。DSIH的收入上升26%至6仟2佰萬澳元及純利總額上升92%至90萬澳元。DSIH期內為獨立原設備製造商客戶生產及向其出售了合共35,011台自動變速器，與其預算相符。

本集團擁有51%權益的上海英倫帝華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上海英倫帝華」)是與英國錳銅控股有限公司(「英國錳銅控股」)組成的合營公司，由於其銷售量仍維持在低於收支平衡水平，其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仟7佰萬元。上海英倫帝華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生產及出售了490台TX4倫敦計程車，較上年同期的176台大幅上升。

財務資源

有賴於製造業務持續良好的營運現金流入淨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末持續強勁。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總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底上升2%至人民幣48億元。總銀行借款亦由二零一零年年底的人民幣27億元輕微上升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底的人民幣29億元，貸款金額的增幅主要由於短期銀行貸款增加。雖然如此，本集團的淨現金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底仍維持在人民幣3.63億元的穩健水平。

汽車製造(91%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合共售出213,381台汽車，銷售量較去年同期上升9%。此乃受惠於國內市場對「帝豪EC7」車型的殷切需求及出口銷售的快速增長，因而遠遠抵銷了期內「自由艦」及「遠景」等較舊車型的銷售量下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國內銷售量上升6%至199,996台，與期內中國的整體轎車市場的銷售量增加8%大致相符。本集團於中國轎車市場的市場份額維持高於4%。有賴本集團於發展中國家的主要出口市場的強勁復甦，出口銷售量強勁增長，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上升93%至13,385台。出口銷售量佔期內本集團總銷售量的6.3%。

儘管期內因缺少「帝豪EC7」的自動變速箱(AT)型號而引致主要的需求限制，「帝豪EC7」車型的需求持續殷切，使此車型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成為本集團最暢銷車型，佔期內本集團總銷售量的21%。然而，「自由艦」及「遠景」的銷售量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計劃推出其升級版型號前，分別較去年同期下降16%及8%。「吉利金剛」、「全球鷹熊貓」及「英倫汽車SC7」車型於期內的銷售穩定，銷售量增加與整體中國轎車市場相符。於去年年底推出的兩款新型號「帝豪EC8」及「英倫汽車SC5-RV」的需求與本公司預期相符。儘管該型號標誌著本集團首次進軍較大型轎車市場，「帝豪EC8」持續獲得良好市場反應，其總銷售量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達到7,067台。「帝豪EC7」的銷售量增長強勁，帶動期內產品組合持續趨向正面，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出廠銷售均價進一步改善至每台人民幣45,02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及較二零一零年全年上升0.5%。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遠景」、「EC7」、「EC7-RV」、「SC7」、「EC8」及「TX4」等價格較高的車型佔本集團總銷售量的49%，二零一零年全年則為46%。

本集團以三條獨立產品線及品牌經營其業務：「全球鷹」、「帝豪」及「英倫汽車」。所有品牌皆有各自的管理團隊、生產設施及分銷網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底，本集團於中國的三個獨立銷售網絡由合共941家店舖組成，其中包括589家獨家特許經營店及352家4S店。

新產品

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本集團計劃推出以下新車型：

- 「全球鷹GC7」中型轎車
- 「全球鷹GX7」運動型多功能車
- 「英倫汽車SC3」基本型轎車
- 「英倫汽車SC7」6AT(六速自動檔)中型轎車
- 「帝豪EX7」運動型多功能車

此外，本集團最近推出了「自由艦」的新型號及升級版車型，並計劃於下半年推出「遠景」的升級版車型。該兩個車型將透過「全球鷹」品牌於市場上銷售。

出口

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本集團共出口13,385台汽車，較去年同期上升93%，佔期內本集團總銷售量的6.3%。本集團佔中國轎車總出口量比例則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9.6%減少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8.9%。有別於國內市場，本集團繼續透過「吉利」品牌於出口市場銷售其產品。「吉利MK」(金剛)、「吉利LC」(熊貓)及「吉利CK」(自由艦)以銷售量計為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出口車型最暢銷型號，分別佔期內本集團總出口銷售量的33%、25%和22%。於中東、東歐及中南美的發展中國家仍為本集團出口的最重要市場。

DSIH(100%權益)

DSIH主要於澳洲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自動變速箱，供應予主要的國際汽車原設備製造商，如雙龍汽車公司(SYMC)、Mahindra & Mahindra及福特汽車(澳洲)。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DSIH錄得收入6仟2佰萬澳元，而除稅後純利為90萬澳元。儘管期內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客戶的產品推出有所延誤，DSIH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生產及出售了35,011台自動變速器，有望實現二零一一年全年銷售量目標73,000台。

為擴大DSIH在中國的銷售及提高產品成本效益，DSIH與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成立了數間合營公司，雙方各持50%權益。於中國的第一間合營公司名為湖南吉盛國際動力傳動系統有限公司(「湖南吉盛」)，乃與本集團擁有91%權益的其中一家經營附屬公司湖南吉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湖南吉利」)成立，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正式投產。湖南吉盛的年產能為單班100,000台。湖南吉盛自動變速器的估計產量及銷售量於二零一一年約為6,000台及於二零一二年為100,000台。湖南吉盛目前正與多個中國供應商合作，提高零部件供應的本地化。除了為本集團自用而供應自動變速箱外，湖南吉盛亦與中國多個第三方汽車製造商就向彼等供應自動變速箱進行商討，以增加於中國的規模產量。

上海英倫帝華(51%權益)

本集團擁有51%權益的上海英倫帝華是本集團與英國錳銅控股組建的生產合營公司。上海英倫帝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成立，旨在以低成本批量生產經典的倫敦計程車(TX4)和其他高檔豪華轎車以銷往國內外市場。此外，上海英倫帝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開始向英國錳銅控股供應車身部件及組件，供其組裝經修改的TX4車型，以於英國市場銷售。

然而，由於缺乏在歐洲以外市場十分重要的汽油自動變速箱型號，以及英國本土需求狀況持續低迷，故對TX4的需求一直未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上海英倫帝華的銷售量僅達490台，其中91%乃出口至海外國家。因此，上海英倫帝華的生產及銷售量仍低於收支平衡水平，並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錄得收入人民幣7仟3佰萬元及淨虧損人民幣1仟7佰萬元。

英國錳銅控股於去年十一月開始向上海英倫帝華進口車身部件及零件於其考文垂廠房組裝TX4倫敦計程車，這新安排應有助改善未來上海英倫帝華生產廠房的使用率。英國錳銅控股採購上海英倫帝華生產的TX4倫敦計程車，並銷售到國際市場，該公司於其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中錄得強勁的國際銷售訂單，於二零一一年將超過1,300台。若英國錳銅控股實現現有國際銷售訂單，其應為上海英倫帝華產生更高銷售量，從而改善上海英倫帝華下半年的溢利。

展望

建基於本集團「戰略轉型」的策略在品牌形象、產品質素、技術與創新方面成效卓越的基礎上，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已於過去數年大幅提升，使本集團蓄勢待發，迎接層見疊出的市場挑戰。由於過去數年通過持續改善分銷能力、重整主要出口市場的生產安排，以努力進一步促進出口業務，到目前為止，本集團的出口表現於二零一一年有所改善。這能使本集團應對及緩衝中國轎車市場未來可能出現的周期性波動，使本集團得以維持長遠增長。

儘管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主要出口市場的復甦比預期好，但中國轎車市場開始轉弱，另外，在濟南及成都新建兩家廠房令整體成本基礎擴大，以及開發三個新品牌及與其相關的銷售網絡導致費用及開支上升，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盈利表現並不突出。全球大部份市場的汽車銷售自年初開始變得疲弱，並由於各主要經濟體仍然受不明朗因素困擾、通脹升溫，以及中國採取的較緊縮貨幣政策，銷售很可能於下半年進一步惡化。所有此等因素皆威脅本集團二零一一年下半年的業績。因此，本集團決定採取較審慎態度，更嚴謹地控制成本及增加現金儲備，以加強本集團於低迷的市況競爭的能力。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重整其管理系統，將焦點由「產品線管理」調整至「品牌線管理」、深化「技術吉利」向「品質吉利」轉變，以及由「快速發展」調整至「穩健發展」，旨在將本集團轉型至一家能在國際上競爭的全球性汽車生產商。

儘管國內及出口市場的競爭預期將於下半年越趨激烈，本集團的管理團隊決定同比增長15%至480,000台的二零一一年銷售量目標維持不變，配合本集團的品牌形象、產品及服務質素持續改善，以及未來數月將推出更多新產品，相信本集團的銷售表現有望於下半年改善。

資本架構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主要通過自有營運現金流、中國商業銀行的短期銀行貸款及供應商的賒賬來支付短期營運資金的需求；而就長期資本性支出(包括產品及技術的研發成本、生產設施的建設、擴建及升級的投資)而言，本集團的策略是結合其營運現金流、母公司吉利控股集團的股東貸款及在資本市場籌集資金來支付此等長期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股東的資金約為人民幣89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0億元)。於行使認股權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本集團已發行1仟2佰39萬股新股。

外幣兌換之風險

本集團認為外幣兌換率的波動並不會為本集團帶來重大風險，原因是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大陸及香港，且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幣計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1(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以本集團總借貸比總股東權益來計算的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49%(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借貸(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44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1億元)，主要為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及銀行借貸。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付息及可提早贖回或於到期時償還。銀行借貸為有抵押、付息及應於到期時償還。倘出現其他商機須籌集額外資金，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能力取得有關資金。

僱員薪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17,783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102人)。僱員的薪酬組合以員工之經驗及工作表現為基準。管理層每年根據員工的整體表現及市場情況作出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參加了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此外，僱員亦合資格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獲授認股權。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中，各董事議決不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鑑於中國其他業務，董事會主席李書福先生(「李先生」)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如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已透過電話會議向股東提供另一溝通渠道以直接與李先生討論。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自身高級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該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回顧期內遵守標準守則及該守則內所訂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及楊守雄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就申報期間之規定，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載列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之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eelyauto.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書福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洪少倫先生、尹大慶先生、劉金良先生、趙福全博士、魏梅女士及李東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汪洋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及楊守雄先生。